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技士 簡吟如

電話：05-3620600#228

傳真：05-3620601

電子信箱：hb0734@cysb.gov.tw

60045

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食藥字第11300013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9784853_1133090210_1_ATTACHMENT

收	文	承辦人	理事長	批	示
	113. 1. 15				
	5				PO. 調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佳瑞莎膜衣錠300毫克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6646號）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3年1月5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0902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自請註銷藥品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112年12月26日衛授食字第1129077402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辦理回收驗章作業。
- 四、副本抄發各鄉鎮市衛生所，請輔導轄內機構業者，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，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。
- 五、檢附案內公告影本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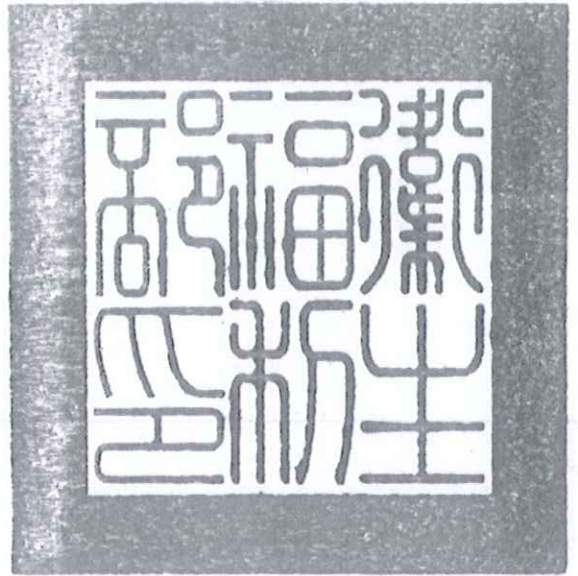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、嘉義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縣醫師公會

副本：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（含附件）

局長趙紋華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29077402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共1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：「佳瑞莎膜衣錠300毫克」(衛部藥輸字第026646號)。

三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八十條及藥品回收處理辦法相關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註銷日起六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 薛瑞元